|  |
| --- |
|  |
| 重庆市铜梁区太平镇人民政府 |

太平府〔2022〕31号

重庆市铜梁区太平镇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重庆市铜梁区太平镇社区矫正

委员会的通知

各村（社区）、各办（所、中心），有关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进一步加强我镇社区矫正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工作，根据《重庆市铜梁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重庆市铜梁区社区矫正委员会的通知》（铜府办〔2020〕100号）文件精神，经镇政府研究决定，调整重庆市铜梁区太平镇社区矫正委员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成人员

主 任：钟世仁 镇政法委员、副镇长

副主任：任利富 镇平安办主任

刘汉理 太平镇派出所所长

林家芳 太平镇司法所所长

委 员： 周俊璇 镇党政办负责人、镇团委书记

向玖俊 镇财政办负责人

贺红梅 镇劳动就业和社保所负责人

唐 东 镇民政和社会事务办负责人

罗先敏 镇妇联副主席

重庆市铜梁区太平镇社区矫正委员会负责全镇社区矫正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协调、督促落实区委、政府关于社区矫正工作的安排部署；研究解决社区矫正工作中的重大困难和问题；组织动员社会力量参与社区矫正工作。镇社区矫正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太平司法所，负责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由林家芳兼任办公室主任。

重庆市铜梁区太平镇人民政府

2022年6月13日

太平镇党政办公室 2022年6月13日印发